



# 大会

第七十一届会议

##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6 January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 第四委员会

#### 第 23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6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德罗布尼亚克先生.....(克罗地亚)  
嗣后： 珀尔斯先生(副主席).....(比利时)

### 目录

工作安排

议程项目 52： 全盘审查特别政治任务(续)

议程项目 49：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续)

议程项目 50：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续)

议程项目 58：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其他议程项目未涉及的领土)(续)

议程项目 121： 振兴大会工作(续)

委员会工作结束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股股长(srcorrection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6-19501 (C)



请回收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 工作安排

1. 主席说,他将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20 条不执行 24 小时规则,并认为委员会希望将提交其余的关于非殖民化问题的提案草案的最后期限延长到 11 月 8 日星期二。

2. 就这样决定。

## 议程项目 52: 全盘审查特别政治任务(续)(A/C.4/71/L.6)

决议草案 A/C.4/71/L.6: 全盘审查特别政治任务

3. **Sandoval Mendiola 先生**(墨西哥)同时代表共同调解国芬兰介绍决议草案 A/C.4/71/L.6。他说,决议草案案文使特别政治任务具有更高的明确性和相关性,其重点是开展预防、调停和建设和平行动。决议草案提议通过发展、消除贫穷和不平等现象的措施以及提供获得司法救助和参与机构的机会,将重心转向建设可持续和平和预防冲突。决议草案是全面执行大会第 70/262 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第 2282(2016)号决议的第一步,从而使本组织得以落实涉及政治、安全、发展、人权和人道主义层面的解决办法。

4. 已经对前一年通过的案文作了修改,以加强与以下方面相关的部分:妇女参与和将性别观点纳入特别政治任务;在维持和平行动的组建、审查和缩编以及特别政治任务的条款规定中反映长期观点和可持续和平的必要性;以及为这些任务提供充分经费的问题。

5. 主席说,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并说安哥拉、奥地利、丹麦、爱尔兰、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帕劳、葡萄牙和泰国已加入成为提案国。

6. 决议草案 A/C.4/71/L.6 获得通过。

## 议程项目 49: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续)(A/C.4/71/L.7、A/C.4/71/L.8、A/C.4/71/L.9 和 A/C.4/71/L.10)

议程项目 50: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续)(A/C.4/71/L.11、A/C.4/71/L.12、A/C.4/71/L.13、A/C.4/71/L.14 和 A/C.4/71/L.15)

7. **Djani 先生**(印度尼西亚)介绍了在议程项目 49 下提交的四项决议草案(A/C.4/71/L.7、A/C.4/71/L.8、A/C.4/71/L.9 和 A/C.4/71/L.10)并回顾了其中的规定。他说,这些决议草案反映了关于巴勒斯坦难民权利的基本原则和立场,反映了国际社会关于在达成公正解决前缓解巴勒斯坦难民困境的承诺,还反映了国际社会大力支持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人道主义工作,因为近东救济工程处正在对区域稳定和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努力作出重大贡献。他表示希望这些决议草案将再次获得会员国的全力支持。

8. **Rodríguez Abascal 女士**(古巴)介绍了在议程项目 50 下提交的五项决议草案(A/C.4/71/L.11、A/C.4/71/L.12、A/C.4/71/L.13、A/C.4/71/L.14 和 A/C.4/71/L.15)。她说,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不断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法的行为造成了不断恶化的人权危机。以色列违反它根据国际法作为占领国应承担的法律义务,继续实行蓄意侵略、挑衅和集体惩罚的政策,使巴勒斯坦人民普遍遭受苦难,并使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局势更加动荡。以色列包括没收土地和侵占自然资源等非法定居活动使巴勒斯坦领土四分五裂,并严重损害实现两国解决方案的可能性。她表示希望会员国再次坚定地支持这些重要的决议草案,并努力捍卫国际法原则,确保实现巴勒斯坦人民自决和独立的权利,并实现公正、持久和和平地解决冲突。

9. **Meitzad 女士**(以色列)在表决前对投票作解释性发言。她说,在议程项目 49 和 50 下提交的决议草案对巴勒斯坦人民、以色列人民以及和平事业而言是一次倒退。这些决议草案既不会改善任何一方人民的生活,也不会促进恢复有意义的直接双边对话。同往

年一样，这些都是片面的决议，它们无视许多造成实地复杂现实的因素。决议草案编写者对事实置若罔闻，有选择地引用了一些文件来歪曲实情，从而轻易地为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造成目前局势方面所扮演的角色开脱责任，同时全然无视最近的积极事态发展。这些事态发展的主要受益方是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巴勒斯坦人民。但是，出于某种原因，据称是旨在帮助他们的这些决议草案却只字未提这些事态发展。

10. 关于以色列行为特别委员会的决议草案(A/C.4/71/L.11)表明，联合国依然把其宝贵资源浪费在这一擅长为谅解制造障碍的实体。希伯来语称之为Har Habayit的圣殿山是犹太教最神圣的场所，也是所有三个亚伯拉罕宗教的圣地。但是，提到这一场所的两项决议都没有提及它与犹太教或基督教的关系。这种刻意不提的做法证明，巴勒斯坦人及其支持者坚持拒不承认犹太人民与该圣地以及与耶路撒冷城的历史联系。这种毫不让步地反对承认他人权利的行为表明，巴勒斯坦人不容忍其他的宗教和遗产。然而，历史的真相终将战胜任何的政治表决。

11. 对商定用语的技术性解释，不能成为对一项蓄意歪曲历史和无视基督教和犹太教遗产及信仰的决议投赞成票的借口。有人坚称，除了伊斯兰教，任何其他宗教都同一个与许多信仰信徒的历史关系如此密切的场所没有任何关联。这种形式的排斥言论，与巴勒斯坦领导人持续不断的涉及圣殿山的煽动性言行如出一辙。与此相反，以色列国则承认所有信仰的所有信徒的权利，并正在努力维持现状。

12. 在巴勒斯坦人继续推行片面、选择性的一贯做法时，会员国已再三作出让步。但是，会员国现在应该为巴勒斯坦人民本身着想并以真相、容忍和共存的名义，要求巴勒斯坦人停止否认他人的权利和历史。以色列已经无数次在国内外公开重申支持两国解决方案。巴勒斯坦人现在应该表明没有先决条件地回到谈判桌的明确意愿。他们必须决定他们是否要努力在耶路撒冷和拉马拉实现和平，从而改变实地的现实，还是要继续把资源和精力用于在纽约发表空谈。

13. 以色列代表团将对这几项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因为它们只不过是一种可耻的政治活动，其目的是破坏处理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之间各种实际问题的努力。对这些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就是投票赞同容忍、相互尊重和开展直接双边谈判，以最终结束冲突。

14. 主席说，在议程项目 49 和 50 下提交的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决议草案 A/C.4/71/L.7：援助巴勒斯坦难民

15. Giles 女士(委员会秘书)宣布奥地利、孟加拉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克罗地亚、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耳他、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乌克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16.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

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

弃权：

喀麦隆、加拿大、科特迪瓦、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巴拉圭、美利坚合众国。

17. 决议草案 [A/C.4/71/L.7](#) 以 159 赞成、1 票反对、8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71/L.8](#)：因 1967 年 6 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者

18. **Giles 女士**(委员会秘书)宣布孟加拉国、印度尼西亚和马尔代夫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19.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

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科特迪瓦、洪都拉斯、巴拉圭、多哥、瓦努阿图。

20. 决议草案 [A/C.4/71/L.8](#) 以 156 赞成、6 票反对、6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71/L.9](#)：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业务

21. **Giles 女士**(委员会秘书)宣布孟加拉国、印度尼西亚、马尔代夫和瑞士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22.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

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科特迪瓦、巴拉圭、瓦努阿图。

23. 决议草案 [A/C.4/71/L.9](#) 以 158 票赞成、6 票反对、4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71/L.10](#)：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24. **Giles 女士**(委员会秘书)宣布奥地利、孟加拉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克罗地亚、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耳他、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乌克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25.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

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科特迪瓦、洪都拉斯、巴拉圭、多哥、瓦努阿图。

26. 决议草案 [A/C.4/71/L.10](#) 以 156 票赞成、6 票反对、6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71/L.11](#)：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工作

27. **Giles 女士**(委员会秘书)宣布孟加拉国和马尔代夫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28.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加蓬、冈比亚、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卡塔尔、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喀麦隆、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

29. 决议草案 [A/C.4/71/L.11](#) 以 86 票赞成、7 票反对、71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71/L.12](#):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适用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

30. **Giles 女士**(委员会秘书)宣布孟加拉国、印度尼西亚和马尔代夫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31.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

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澳大利亚、喀麦隆、科特迪瓦、巴拉圭、卢旺达、多哥。

32. 决议草案 [A/C.4/71/L.12](#) 以 155 票赞成、6 票反对、6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71/L.13](#): 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定居点

33. **Giles 女士**(委员会秘书)宣布奥地利、孟加拉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耳他、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34.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

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澳大利亚、喀麦隆、科特迪瓦、洪都拉斯、巴拉圭、卢旺达、多哥。

35. 决议草案 [A/C.4/71/L.13](#) 以 153 票赞成、6 票反对、7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71/L.14](#): 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侵害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的行为

36. **Giles 女士**(委员会秘书)宣布孟加拉国和马尔代夫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37.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

萨兰国、保加利亚、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科特迪瓦、洪都拉斯、巴拉圭、卢旺达、多哥。

38. 决议草案 A/C.4/71/L.14 以 151 票赞成、7 票反对、6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71/L.15：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

39.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

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

弃权：

喀麦隆、加拿大、科特迪瓦、洪都拉斯、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巴拉圭、卢旺达、多哥、汤加、美利坚合众国、瓦努阿图。

40. 决议草案 [A/C.4/71/L.15](#) 以 153 票赞成、1 票反对、13 票弃权获得通过。

41. **Komada** 先生(斯洛伐克)代表欧洲联盟发言。他说，欧洲联盟成员国对刚才通过的决议草案采用了协调一致的表决模式，但整个欧洲联盟并未就其中一些决议草案使用的“被迫流离失所”一词作出法律界定。此外，使用“巴勒斯坦”一词不能被理解为承认巴勒斯坦国，不会影响成员国各自对这一问题的立场，因此也不会影响巴勒斯坦加入这些决议草案提及的国际文书的有效性问题的。

42. 刚才通过的一些决议草案还提到当前涉及耶路撒冷圣地的紧张局势。欧洲联盟对在神圣禁地/圣殿山令人担忧的事态发展和一再发生的暴力冲突感到关切。欧洲联盟完全承认约旦作为穆斯林圣地护法的特殊作用，因此呼吁维持就耶路撒冷圣地现状达成的谅解，以反映这些圣地对所有三个一神论宗教的历史意义。这些决议草案使用的术语并不意味着欧洲联盟对神圣禁地/圣殿山的立场有所改变。

43. **Zalyalov** 先生(俄罗斯联邦)说，俄罗斯联邦历来投票赞成关于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侵害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的行为的决议草案。然而，俄罗斯联邦对关于这一问题的决议草案 [A/C.4/71/L.14](#) 的投票并没有表明偏离了该国的基本立场：人为地专门指出人权维护者等特定群体并优先

考虑他们的问题，而有损于其余人口的利益，这一做法是不智之举。关于人权维护者的序言部分段落只适用于该项决议草案，而且仅适用于巴勒斯坦被占领土。

44. **Mounzer**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刚才在议程项目 49 和 50 下通过的各项决议草案获得了压倒性多数的支持，这向以色列发出了明确的信息，要求它结束对所有阿拉伯被占领土的占领，并立即停止一切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对关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A/C.4/71/L.15](#))的表决表明，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以色列吞并叙利亚戈兰的试图徒劳无效，不具有国际法律效力。以色列加剧了它违反国际法的行为，颁布了荒谬的《戈兰高地法》，从而采取了危险的挑衅行动，通过法令宣布吞并这一区域，并公开资助努斯拉阵线的塔克菲里恐怖主义，而努斯拉阵线曾经绑架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士兵，并在后来把他们赶走。

45. 以色列是唯一投票反对关于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的国家，并对议程项目 49 和 50 下的所有决议草案都投了反对票。这表明它公然无视国际共识、联合国和国际法。叙利亚代表团呼吁为数不多的对关于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的代表团加入国际共识，并在大会议审议该决议草案时对它投赞成票。对谴责占领和强迫吞并表现出任何犹豫不决的态度，都会向违法者发出危险的信号，暗示弱肉强食的法则已经取代了法律，并暗示只有以色列才能藐视法律而不受任何惩罚。

46. **Abdelhady-Nasser** 女士(巴勒斯坦国观察员)说，委员会通过了在议程项目 49 和 50 下提交的决议草案。这坚定地重申了包括巴勒斯坦难民在内的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重申了尊重人道主义和人权法的必要性，还重申了与各项核心问题以及与谋求实现公正、全面、持久及和平的解决办法相关的基本法律原则。但令人遗憾的是，由于以色列持续不断的侵犯行为和顽固不化的态度，这些原则依然遥不可及。以色列近 50 年的军事占领造成了人权状况不断恶化，人道主义、政

治和安全局势日趋不稳。委员会刚才采取的行动强调了联合国在保障人权和维护国际法方面可以而且必须发挥的作用。

47. 巴勒斯坦国代表团欢迎确认了近东救济工程处发挥的不可或缺的作用，欢迎确认了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各项方案对福祉、发展和保护巴勒斯坦难民作出的贡献，还欢迎确认了它在持续冲突和动乱的环境下对区域稳定作出的贡献。巴勒斯坦国代表团感谢捐助国的慷慨支助，并欢迎为应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经常出现的削弱其能力的经费不足状况作出了努力。

48. 以色列行为特别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得到了延长，这是一种积极的步骤。巴勒斯坦国代表团感谢该委员会努力提高国际社会对占领国以色列进行的蓄意侵犯人权行为的认识。巴勒斯坦国代表团欢迎重申了关于两个问题的国际共识，一是《日内瓦第四公约》适用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二是以色列的定居活动及其他严重违犯行为均属非法，正在对根据两国解决方案实现和平的渺茫机会造成破坏。

**议程项目 58：《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其他议程项目未涉及的领土)(续)(A/C.4/71/L.17)**

决定草案 A/C.4/71/L.17：直布罗陀问题

49. 主席说，决定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50. 决定草案 A/C.4/71/L.17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21：振兴大会工作(续)(A/C.4/71/L.16)**

决定草案 A/C.4/71/L.16：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在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期间拟议工作方案和时间表

51. 决定草案 A/C.4/71/L.16 获得通过。

**委员会工作结束**

52. 副主席 Poels 先生(比利时)主持会议。

53. 主席说，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已结束了它在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主要会期的工作。

中午散会。